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餐饮食品的抽检依据为BJS 201802《食品中吗啡、可待因、罂粟碱、那可丁和蒂巴因的测定》、GB 5009.28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苯甲酸、山梨酸和糖精钠的测定》(第一法 液相色谱法)、GB 5009.121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脱氢乙酸的测定》(第一法 气相色谱法)、GB 5009.97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环己基氨基磺酸盐的测定》(第一法 气相色谱法)、GB 5009.229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酸价的测定》(第一法 冷溶剂指示剂滴定法)、GB 5009.202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油中极性组分(PC)的测定》(第二法 柱层析法)、GB 1493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(饮)具》(附录B B.2 纸片法)、GB/T 5750.4-2006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(亚甲蓝分光光度法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餐饮食品的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酸价(KOH)、极性组分、大肠菌群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(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)、罂粟碱、吗啡、可待因、那可丁等。

二、蔬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蔬菜制品抽检依据为GB 5009.28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苯甲酸、山梨酸和糖精钠的测定》(第一法 液相色谱法)、GB 5009.33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亚硝酸盐与硝酸盐的测定》(第二法 分光光度法)、GB 5009.121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脱氢乙酸的测定》(第一法 气相色谱法)、GB 5009.97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环己基氨基磺酸盐的测定》(第一法 气相色谱法)、GB 5009.34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二氧化硫的测定》(第一法 酸碱滴定法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蔬菜制品检验项目为亚硝酸盐(以NaNO₂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等。

三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粮食加工品抽检依据为GB 5009.35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合成着色剂的测定》、GB 5009.12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》(第一法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)、GB 5009.121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脱氢乙酸的测定》(第一法 气相色谱法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粮食加工品检验项目为铅(以Pb计)、柠檬黄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日落黄等。

四、速冻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速冻食品抽检依据为GB 5009.35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合成着色剂的测定》、GB 5009.12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》(第一法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)、GB 5009.227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过氧化值的测定》(第一法 指示剂滴定法)、GB 5009.28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苯甲酸、山梨酸和糖精钠的测定》(第一法 液相色谱法)、GB 5009.97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环己基氨基磺酸盐的测定》(第一法 气相色谱法)、GB 5009.123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铬的测定》(第一法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)、GB/T 22338-2008《动物源性食品中氯霉素类药物残留量测定》(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法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速冻食品检验项目为铅(以Pb计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日落黄、亮蓝、柠檬黄、铬(以Cr计)、氯霉素、胭脂红等。

五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淀粉及淀粉制品抽检依据为GB 5009.35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合成着色剂的测定》、GB 5009.28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苯甲酸、山梨酸和糖精钠的测定》(第一法 液相色谱法)、GB 5009.18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铝的测定》(第三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)、GB 5009.34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二氧化硫的测定》(第一法 酸碱滴定法)、GB 5009.12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》(第一法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淀粉及淀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柠檬黄、赤藓红、喹啉黄、酸性红、诱惑红、日落黄、胭脂红、苋菜红、新红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铅(以Pb计)等。

六、豆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豆制品抽检依据为GB 5009.28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苯甲酸、山梨酸和糖精钠的测定》(第一法 液相色谱法)、GB 5009.12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》(第一法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)、GB 5009.18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铝的测定》(第三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)、GB 5009.121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脱氢乙酸的测定》(第一法 气相色谱法)、GB 5009.298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三氯蔗糖(蔗糖素)的测定》(第二法 高效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)、GB 5009.34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二氧化硫的测定》(第一法 酸碱滴定法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豆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三氯蔗糖、二氧化硫残留量等。

七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调味品抽检依据为GB 5009.42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盐指标的测定》、GB 23200.113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208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-质谱联用法》、GB 5009.12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》(第一法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)、GB 5009.121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脱氢乙酸的测定》(第一法 气相色谱法)、GB 5009.34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二氧化硫的测定》(第一法 酸碱滴定法）、GB/T 20769-2008《水果和蔬菜中450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GB 5009.17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汞及有机汞的测定》(第一篇 食品中总汞的测定 第一法 原子荧光光谱法)、GB 5009.15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镉的测定》(第一法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)、GB 5009.11-202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》(第一篇 食品中总砷的测定 第一法 氢化物发生原子荧光光谱法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调味品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丙溴磷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多菌灵、钡(以Ba计)、氯化钠(以湿基计)、亚铁氰化钾/亚铁氰化钠(以亚铁氰根计)、总汞(以Hg计)、镉(以Cd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、碘(以I计)等。

八、饮料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饮料抽检依据为GB 5009.28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苯甲酸、山梨酸和糖精钠的测定》(第一法 液相色谱法)、GB 5009.121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脱氢乙酸的测定》(第一法 气相色谱法)、GB 5009.5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蛋白质的测定》(第一法 凯氏定氮法)、GB/T 22388-2008《原料乳与乳制品中三聚氰胺检测方法》(第二法 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法(LC-MS/MS)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蛋白质、三聚氰胺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等。

九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食用农产品抽检依据为GB 23200.113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208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-质谱联用法》、GB 23200.1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331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质谱联用法》、GB 31658.2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食品中β-受体激动剂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GB 5009.15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镉的测定》(第一法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)、农业部781号公告-4-2006《动物源食品中硝基呋喃类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GB 31656.1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产品中硝基呋喃类代谢物多残留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农业部1077号公告-1-2008《水产品中17种磺胺类及15种喹诺酮类药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GB 23200.92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源性食品中五氯酚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质谱法》、GB/T 22338-2008《动物源性食品中氯霉素类药物残留量测定》(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法)、GB 5009.34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二氧化硫的测定》(第一法 酸碱滴定法)、GB/T 19857-2005《水产品中孔雀石绿和结晶紫残留量的测定》(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)、农业部783号公告-1-2006《水产品中硝基呋喃类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GB 31658.20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食品中酰胺醇类药物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GB/T 21316-2007《动物源性食品中磺胺类药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法》、SN/T 1924-2011《进出口动物源食品中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和特布他林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法》、GB 31658.17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食品中四环素类、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SN/T 3235-2012《出口动物源食品中多类禁用药物残留量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法》、BJS 201703《豆芽中植物生长调节剂的测定》、GB 31658.12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食品中环丙氨嗪残留量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》、GB/T 20366-2006《动物源产品中喹诺酮类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GB 5009.12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》(第一法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)、GB 5009.17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汞及有机汞的测定》(第一篇 食品中总汞的测定 第一法 原子荧光光谱法)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食用农产品检验项目为氧乐果、苯醚甲环唑、毒死蜱、敌敌畏、镉(以Cd计)、乙酰甲胺磷、乐果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联苯菊酯、多菌灵、甲胺磷、水胺硫磷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克百威、氯霉素、氯吡脲、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、三唑磷、吡虫啉、噻虫胺、氟虫腈、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、噻虫嗪、腐霉利、丙溴磷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乙螨唑、甲拌磷、孔雀石绿、恩诺沙星、氧氟沙星、吡唑醚菌酯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己唑醇、甲基异柳磷、甲氧苄啶、磺胺类(总量)、腈苯唑、诺氟沙星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唑磷、地西泮、环丙氨嗪、啶虫脒、铅(以Pb计)、总汞(以Hg计)、4-氯苯氧乙酸钠(以4-氯苯氧乙酸计)、6-苄基腺嘌呤(6-BA)、亚硫酸盐(以SO₂计)等。